



# 建设中的乡财政

## ——来稿综述

中共中央、国务院中发(1983)35号文件发布后,全国各地根据文件中关于“随着乡政府的建立,应当建立乡一级的财政”的精神,普遍进行了建立乡财政的试点工作。今年4月财政部颁发《乡(镇)财政管理试行办法》后,建立乡财政的工作又有了进一步发展。据有关部门的统计,目前全国已有4万多个乡建立了乡财政,约占已建立乡政权总数的一半。但是,建立乡财政的工作,发展还不平衡。有的地方进行得快一些,有的进行得慢一些。安徽省从1984年起,全面开展了建立乡财政的工作,目前全省3,527个乡镇都建立了财政所,有2,187个乡镇开展了乡一级财政工作,占乡镇总数的62%。综合各地来稿,建好乡财要注意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:

### 一、领导重视是建设好乡财政的关键

四川省洪雅县财政局王伯洪在来稿中说:前一段洪雅县在建立乡财政的过程中,由于认识问题没解决,领导不重视,措施不具体,虽然配齐了人员,但乡财政工作却经历了三起三落的挫折,一直没能搞起来。后来,洪雅县县委、县政府把建立乡级财政的工作与整个经济体制改革相结合,纳入县委工作议事日程,狠抓措施落实,很快就取得成效。县委决定由一名副书记和政策研究室副主任分管此项工作,县财政局指定一名副局长具体抓。他们派人到建立乡财政搞得较好的邛崃县参观学习,又在三宝乡进行了试点。在试点中,县委主要领导多次听取汇报,县委、县政府的负责同志还亲自修改审定了建立乡财政的实施方案。为了配备好乡财政干部,县委组织部长、人事局长、财政局长深入到区、乡,落实专职财粮员,逐个考察乡财政干部的招聘对象。在领导的重视下,洪雅

县26个乡在很短的时间内就全部建立了乡级财政,并开展了工作。

### 二、清理资金、财务,完善制度,是建立乡财政的一项重要基础工作

湖北省云梦县财政局简敬秋、四川省垫江县财政局在来稿中说,要建好乡财政,必须对乡(镇)原有的财产、资金进行彻底清理,登记造册,搞好财产移交;乡(镇)企业、事业单位也要在搞清财产和资金的基础上,向乡(镇)财政所报送核实后的财务报表。此外,对原公社财政遗留下来的应交未交、应付未付等有关财政资金问题,也要进行认真处理。例如,农业税征收过去是由财政部门具体负责,行政和其他部门配合,农业税尾欠一般由公社财政垫支。现在农业税由乡政府具体组织征收,尾欠垫支是个值得研究的问题了。来稿认为,除严格按照财政、财务制度及时清理回收外,对无法收回的陈欠死帐,不应继续悬帐,今后,对少数特别困难户欠交农业税的,是先征后免,还是先予缓征、减免,也是一个需要研究解决的问题。

来稿认为,在建立乡财政的同时,应尽快把财政所的管理办法、财务制度和会计帐簿建立健全起来,以保证乡财政工作的顺利进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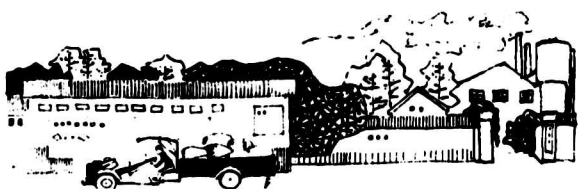
### 三、要确定合理的乡财政管理体制

浙江省委政策研究室江正新和浙江省财政厅黄贵森在来稿中说,乡财政的体制问题,是建立乡财政的核心问题。浙江省目前市县对乡的财政管理体制有三种。第一种是收入全部上交,支出按核定数下拨,结余乡里留用。第二种是核定收入,超收分成,支出另拨。第三种是定收定支,收支挂钩,超收分成,短收减支。

## 发挥乡镇财政作用

### 帮助乡镇企业加强财务管理

——辽宁省盖县财政局——



浙江省绝大多数的乡财政实行的是第一种体制。这种体制的好处是把过去分散、多头管理的资金，集中统一地管理起来，乡的财务管理得到了加强。但由于是统收统支，收入多少与乡政府的利益不挂钩，多收不多支，少收也不减支，乡财政没有抓收入的积极性。实行第二种体制的乡财政在浙江省还比较少，超收分成的税种也各不相同。一般是把征收难度大，容易偷漏的屠宰税、农林特产税以及集市贸易税下放给乡里征收，超收分成。这种办法在财政上交任务少或需要补助的，个体经济税收比重较大的地区较受欢迎，可以多收多留。而对于财政上交任务多、集体经济比重大的地区好处不多，积极性不高。第三种体制只有富阳县和堡山县的岱山乡、潮州市环渚乡实行。这种办法既有动力、又有压力，能有效地调动乡里增收节支、当家理财的积极性，乡政府普遍欢迎实行这种办法。但在财政收入上交比例较高的市县则有一些想法。因为收支挂钩后，增加的财政收入要留一部分给乡里，担心财力分散，不愿全面推开。

江正新和黄贵森在来稿中指出，在处理乡财政体制问题上，应把握两个原则：一是因地制宜，不搞一刀切。各地区的经济状况差别很大，市县对乡的财政体制，应由市县从自身经济发展的情况来确定，总的要求应当尽快向完整的乡财政过渡。二是要调动乡里发展经济、抓财政收入的积极性。市县与乡确定财政体制，应当做到国家收入部分要保住，市里能承担，乡里有甜头。各级财政要统筹全局，算大帐、不算小帐，算活帐、不算死帐，舍得放权，乡财政的工作才能在更大的范围推开。

#### 四、加强业务培训，提高乡财政干部的素质

安徽省财政厅张玉衡、湖南省临湘县财政局蒋贤政、黎建国、陈新泉在来稿中说，目前乡财政干部大都是招聘的具有高中文化水平的农村青年。安徽省在现有11,116名乡财政干部中，招聘的人员占一半以上。这些同志工作热情高，但缺乏财政工作基础知识和实践经验，需要加强培训，提高政策业务水平和思想政治水平。基层财政部门要采取各种形式，组织他们系统学习财政基础知识、会计核算原理、税收政策及征收管理，学习预决算制度、乡镇企业财务会计制度和有关单位的财务会计制度。临湘县财政局对乡财政干部除了举办各种培训班外，还采取现场练兵、重点辅导、联审互查等方式，帮助乡财政干部在工作中边干边学，取得了较好效果。

(史地整理)

我县在1983年随着政社分开，成立了乡镇财政所。1984年又在全县建立了乡一级财政。几年来，我把加强乡镇企业的财务管理和促进乡村企业的发展，做为乡镇财政工作的重点，促进了农村经济的繁荣。1984年，全县乡村企业总产值达到28,273万元，占城乡工业总产值的66.7%，比1978年增长3.1倍；实现利润2,997万元，比1978年增长2.6倍；上缴国家税金2,250万元，比1978年增长5.6倍。全县出现了3,154个万元户、一个产值超亿元的乡。全县农民人均收入557元，创历史最高水平，是1978年的4.8倍。下面汇报一下乡镇财政支持乡村企业发展的工作情况：

几年来，我们从实践中悟出一个道理：财政支持乡镇发展企业，单靠国家资金上支持是不够的，而且也是力不从心的。拿我县来说，县财政每年只能拿出30万元左右资金，支持乡镇企业解决一点流动资金，增添一点设备。若使乡镇企业迅速发展起来，重要的是发挥县、乡两级财政的作用，帮助乡镇企业加强财务管理，提高企业管理素质，向管理的深度要效益，要积累，这样才能收到更大的效果。我们在这方面抓了以下几项工作。

一、改进乡镇企业财务管理体制，调动乡镇企业经营积极性。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前，我县对乡镇企业实行“利润全额上缴，投资拨款”的“统收统支”的财务管理体制。企业没有自主权，经营成果与企业职工的经济利益联系不起来，企业吃乡镇“大锅饭”，职工吃企业“大锅饭”，影响了乡镇企业的发展。1978年全县有152户乡镇一级的企业，40%以上亏损，亏损总额达700多万元。

1983年以来，随着农村以承包为主要形式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普遍建立，我们对乡镇企业推行了“集体所有，承包经营，利润包干上交，自负盈亏”的办法。把企业承包给厂长或者承包给企业领导班子。实